

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

第二次分红公告

根据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及《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基金合同》的约定，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管理人决定对本基金实施合同生效以来的第二次分红。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复核，对本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分配方案为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配红利 0.30 元。

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核实，本基金实际分配收益为：8224471.67 元，截止 2006 年 3 月 24 日，本基金除权后基金份额净值为：1.085 元。

本基金已于 2006 年 3 月 24 日完成权益登记。具体收益发放办法请查阅 2006 年 3 月 22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上的《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第二次分红预告》。

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，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，或向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（网址：www.fullgoal.com.cn，客户服务热线：021-5359467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 00 六年三月二十八日